

檔 號：
保存年限：

電子公文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函

地址：10042 台北市中華路1段83號
承辦單位：綜計處 承辦人：陳彥男
聯絡電話：(02) 23117722 分機：2738
傳真電話：(02) 23754262
電子信箱：ynchen@epa.gov.tw



受文者：交通部臺灣區國道新建工程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1年3月14日
發文字號：環署綜字第1010021683號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101E002819_1_614526.PDF)

主旨：貴局提送「北宜高速公路增設石碇服務區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第二次變更內容對照表」案，業經本署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第215次會議審核修正通過，後續應辦事項詳如說明，請查照。



務組 說明：

- 一、依據交通部100年11月11日交總字第1000060582號函暨貴局101年2月22日國工局工字第1010002144號函辦理。
- 二、檢附本署101年3月12日環署綜字第1010021058號書函及會議紀錄部分影本1份。
- 三、本案業經確認，請將上開會議紀錄及本函影本納入定稿，並檢送定稿本7份(含電子檔)，送本署備查；另本變更內容對照表定稿備查後，變更部分始得施工。
- 四、對本處分如有不服者，得自本處分文到之翌日起30日內，繕具訴願書逕送本署，再由本署轉送行政院審議。

正本：交通部臺灣區國道新建工程局

副本：交通部

署長 沈世宏

交通部國工局 總收發



1010003065



慧

抄本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書函

機關地址：10042 台北市中華路1段83號

承辦單位：綜計處 承辦人：張同婉

聯絡電話：(02) 2311-7722 分機：2743

傳真電話：(02) 2331-2958

電子信箱：twchang@epa.gov.tw

受文者：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1 年 3 月 12 日

發文字號：環署綜字第 1010021058 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本署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第 215 次會議紀錄 1 份，請 查照。

正本：沈主任委員世宏、葉副主任委員欣誠、黃委員敏恭、黃委員萬翔、陳委員正宏、胡委員興華、陳委員振川、李委員俊璋、凌委員永健、劉委員益昌、李委員培芬、李委員素馨、陳委員莉、洪委員振發、馮委員秋霞、陳委員尊賢、簡委員連貴、林委員慶偉、龍委員世俊、李委員載鳴、張委員添晉、交通部公路總局、國立東勢高級工業職業學校、經濟部、臺中市政府、雲林縣政府、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葉執行秘書俊宏、本署環境督察總隊、空氣品質保護及噪音管制處、水質保護處、廢棄物管理處、環境衛生及毒物管理處、法規會、溫減管理室、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管理會、環境檢驗所、綜合計畫處

副本：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

第 215 次會議紀錄

- 壹、時間：101 年 2 月 29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0 分
貳、地點：本署 4 樓第 5 會議室
參、主席：沈主任委員世宏（葉副主任委員欣誠代）
紀錄：張同婉

肆、出(列)席單位及人員：如後附會議簽名單。

伍、主席致詞：略。

陸、確認本會第 214 次會議紀錄：

結論：第 214 次會議紀錄確認。

柒、報告事項

專案小組完成審核之變更內容對照表案

- 一、高雄市岡山本洲產業園區環境影響評估報告書營運期間環境監測計畫變更內容對照表
- 二、和平工業專用港開發計畫環境影響評估報告書變更內容對照表
- 三、北宜高速公路增設石碇服務區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第 2 次變更內容對照表

決議：

- (一)洽悉。
- (二)另「高雄市岡山本洲產業園區環境影響評估報告書營運期間環境監測計畫變更內容對照表」案之地面水質監測分析項目應再增加重金屬六價鉻。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會議簽名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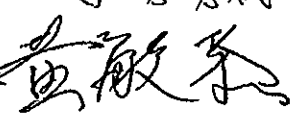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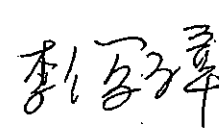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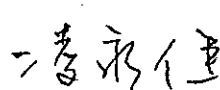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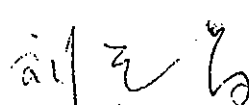
會議名稱：本署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第 215 次會議

時間：101 年 2 月 29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0 分

地點：本署 4 樓第 5 會議室

主席：沈主任委員世宏  紀錄：張同婉

出席（列）席單位及人員：

機 關 或 單 位 名 稱	及 姓 名
出席者：	
葉副主任委員欣誠	
黃委員萬翔	于 ^許 _志 ^許 _志 代
黃委員敏恭	
胡委員興華	沈 ^怡 _伶 代
吳委員國安	
陳委員正宏	
李委員俊璋	
凌委員永健	
劉委員益昌	

註：本人擔任本委員會（小組）委員，當公正執行法定職務，絕不接受與本職務有關之請託關說或不當利益，並保守職務上知悉之機密，如有違反上述規定，願負有關法律責任。

機 關 或 單 位 名 稱 及 姓 名

李委員培芬 李培芬

李委員素馨 李素馨

陳委員莉 陳莉

洪委員振發 洪振發

馮委員秋霞 馮秋霞

陳委員尊賢 陳尊賢

簡委員連貴

林委員慶偉 林慶偉

龍委員世俊 龍世俊

李委員載鳴 李載鳴

張委員添晉 張添晉

註：本人擔任本委員會（小組）委員，當公正執行法定職務，絕不接受與本職務有關之請託關說或不當利益，並保守職務上知悉之機密，如有違反上述規定，願負有關法律責任。

機 關 或 單 位 名 稱 及 姓 名

列席者：

交通部公路總局 陳文琦 江澤仁 許玉琴 楊和如

國立東勢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李世程

經濟部 江明和

臺中市政府

雲林縣政府 林振錫 陳房甫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林岳 吳建隆

葉執行秘書俊宏 葉俊宏

本署空氣品質保護及噪音管制處 吳正通

水質保護處 張智程

廢棄物管理處 許明華

環境衛生及毒物管理處 鄭春菊

法規會 張如亭

溫減管理室 薛加瑞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管理會 陳育廷

機 關 或 單 位 名 稱 及 姓 名

環境檢驗所

環境督察總隊

蘇聖傑

綜合計畫處

張同煒